

厦门市海沧区教育局文件

厦海教〔2023〕166号

厦门市海沧区教育局关于 同意厦门市海沧区言雨一蔚蓝幼儿园 有限公司变更举办者的批复

厦门市海沧区言雨一蔚蓝幼儿园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报变更举办者的材料收悉。经审查，你单位申请举办者变更的事项符合有关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同意你单位变更事项如下：

同意厦门市海沧区言雨一蔚蓝幼儿园有限公司举办者由厦门蔚蓝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厦门蔚蓝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市言雨一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以上变更事项自发文之日起生效。

接文后，请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办学行为，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提高办学质量。

厦门市海沧区教育局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厦门市海沧区教育局

2023 年 11 月 28 日印发
